阳环建审〔2023〕17号

阳江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阳江阳西天然气热冷电联产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京能（阳西）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批的《阳江阳西天然气热冷电联产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批复如下：

一、阳江阳西天然气热冷电联产项目一期工程位于阳江市阳西县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四期）（项目代码：2206-441721-04-01-937847），采用天然气为燃料，在阳江市阳西县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四期）内新建2×100MW级燃气-蒸汽联合循环供热发电机组（包括2套燃气轮机发电机组+2台双压无再热、卧式、自然循环、无补燃余热锅炉+2台抽凝式汽轮机+2台汽轮发电机）和一台30t/h启动应急燃气锅炉。

项目厂址规划总用地面积为106747.69m2，中部预留二期厂区扩建用地。项目劳动定员共计75人，均在厂内食宿，机组年供热利用小时按6000小时计算，平均每年运行360天，每天运行24小时。

项目总投资99966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380万元，占总投资的4.38%。

二、项目营运期需要申请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为氮氧化物314.48t/a。氮氧化物总量指标来源于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供热范围内关停整合的分散式小型锅炉削减腾出氮氧化物总量指标165.0672t/a中安排，剩余149.4128t/a来源于阳春新钢铁有限公司烧结脱硫脱硝超低排放工程中尚未回收的氮氧化物减排量272吨/年中安排。

三、根据阳江市生态环境局阳西分局出具的《阳江阳西天然气热冷电联产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初审意见》（西环函〔2023〕84号）认为，从环境影响的角度看，项目建设可行。经我局局务会集体研究，原则同意批复《报告表》。项目施工和营运期中还应按照《报告表》有关章节的环境保护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水环境保护措施。施工期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定期通过吸粪车清运至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营运期项目产生的员工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的进水水质标准后排入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锅炉排污水、砂滤反洗水、厂房冲洗水等废水经工业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达到回用标准后排入开式循环冷却水系统全部回用；定排坑冷却水、反渗透浓水等废水满足回用标准，直接排入开式循环冷却水系统全部回用；开式循环冷却水系统排水满足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放至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二）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项目产生扬尘经洒水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的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测浓度限值。营运期项目以天然气为燃料，采用低氮燃烧技术，燃气轮机组废气（主要污染物为SO2、NOx和烟尘）经40m高排气筒（DA001、DA002）排放，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表1 天然气锅炉及燃气轮机组排放标准，即：烟尘5≤mg/m3、二氧化硫≤35 mg/m3、氮氧化物≤50 mg/m3、烟气黑度≤1。”燃气锅炉废气（主要污染物为SO2、NOx和烟尘）经18m高排气筒（DA003）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765-2019）“表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中“燃气锅炉”排放限值和《阳江市人民政府关于燃气锅炉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特别排放限值的公告》（阳府告〔2023〕1号）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即：烟尘≤10mg/m3、二氧化硫≤35mg/m3、氮氧化物≤50mg/m3、烟气黑度≤1。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达标后通过油烟废气排放口排放，食堂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油烟排放标准，油烟≤2 mg/m3。

（三）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合理安排时间，严禁夜间装修或进行设备安装，设备安装过程采取基础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施工期间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营运期产生的噪声应采取适当降噪、墙体隔音、减振、吸声、消音等治理措施，西、南、北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东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昼间≤70dB（A），夜间≤55dB（A）。

（四）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处置措施。营运期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主要为污泥、化学水处理系统废反渗透膜、超滤膜等废膜，污泥经压滤处理后与收集的废膜一并委托有关单位处置；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机油、油水混合物、废油桶、天然气滤渣，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经集中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员工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定期清运处理。

（五）严格落实风险事故防范措施。营运期须制定合理的事故应急预案，定期演练，一旦发生风险事故时，应及时采取适宜的应急措施，将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限度。

四、项目环保投资须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五、《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七、建设单位应根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取得国家排污许可证。

八、建设单位应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自行开展环境保护验收工作。验收报告公示期满后5个工作日内，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建设项目基本信息、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情况等相关信息。

九、建设单位应在收到本批复后10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报告表送阳江市生态环境局阳西分局，按规定接受生态环境部门日常监督管理。

阳江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5月9日

抄送：阳江市生态环境局阳西分局。